



美滿永樂

● **終身保障** ● **照顧所愛** ● **利變宣告** ● **可享回饋分享金**
● **貼心守護** ● **生前提前給付、老年住院提前給付**

遠雄人壽新美滿永樂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DZ3)
備查文號：民國106年08月16日遠壽字第1060002457號函
修正日期：民國111年12月02日依111.08.30金管保壽字第1110445485號函修正
給付項目：■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祝壽保險金
■增值回饋分享金■豁免保險費
遠雄人壽生前需求提前給付批註條款
核准文號：民國83年12月15日台財保第831525460號函
修正日期：民國109年01月01日依108.04.09金管保壽字第10804904941號函修正
給付項目：■生前需求提前給付保險金
遠雄人壽老年住院醫療提前給付附加條款
核准文號：民國91年09月10日台財保字第0910750982號函
修正日期：民國109年01月01日依108.04.09金管保壽字第10804904941號函修正
給付項目：■老年住院醫療提前給付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範例說明 40歲男性投保20年期遠雄人壽新美滿永樂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DZ3)，基本保額400萬元，表定年繳保險費204,000元，首、續期皆採金融機構自動轉帳享有保險費1%折扣，且投保金額400萬元以上另享有3%折扣。合計4%保費折扣後，實繳年繳保險費為195,840元，二十年累計總繳保險費為3,916,800元，**假設宣告利率2.25%不變**，且增值回饋分享金皆採購買增額繳清保險金額(增加保額)，保險利益如下表：

幣別：新臺幣 / 單位：元

保單年度末	保險年齡	折扣後實繳保險費	累計實繳保險費	基本保險金額 400萬元		假設宣告利率 2.25% 下，增值回饋分享金皆購買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合計	
				基本保額對應之身故保險金(A)	基本保額對應之解約金(B)	累計增加保額對應之身故保險金(C)	累計增加保額對應之解約金(D)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A)+(C)	解約金+預估累計增加保額之解約金(B)+(D)
1	40	195,840	195,840	208,000	-	-	-	208,000	-
2	41	195,840	391,680	416,000	152,000	-	1,900	416,000	153,900
3	42	195,840	587,520	624,400	315,200	1,928	5,767	626,328	320,967
4	43	195,840	783,360	832,400	490,000	5,851	11,674	838,251	501,674
5	44	195,840	979,200	1,040,400	676,400	11,846	19,697	1,052,246	696,097
6	45	195,840	1,175,040	1,248,400	875,200	19,985	29,909	1,268,385	905,109
7	46	195,840	1,370,880	1,456,400	1,086,000	30,348	42,391	1,486,748	1,128,391
8	47	195,840	1,566,720	1,664,800	1,309,200	43,009	57,219	1,707,809	1,366,419
9	48	195,840	1,762,560	1,872,800	1,521,200	58,047	74,471	1,930,847	1,595,671
10	49	195,840	1,958,400	2,080,800	1,721,600	75,551	94,239	2,156,351	1,815,839
12	51	195,840	2,350,080	2,496,800	2,218,400	118,256	141,623	2,615,056	2,360,023
20	59	195,840	3,916,800	4,161,600	4,027,600	416,375	447,274	4,577,975	4,474,874
30	69	繳費20年保障終身	3,916,800	4,558,400	4,558,400	980,702	1,036,094	5,539,102	5,594,494
40	79		3,916,800	5,161,200	5,161,200	1,766,537	1,835,814	6,927,737	6,997,014
50	89		3,916,800	5,843,600	5,843,600	2,820,731	2,907,374	8,664,331	8,750,974
∴	∴		∴	∴	∴	∴	∴	∴	∴

★上表假設各年度宣告利率均為2.25%試算，其數值**僅供參考**，各項給付可能存在小數點四捨五入進位之差異，實際宣告利率依遠雄人壽公告為主，各項增值回饋分享金均為假設數值，實際數值會因宣告利率不同而更高或更低，未來應以各保單年度實際金額為準。

【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或完全失能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或致成保險單條款完全失能表所列完全失能程度之一者，遠雄人壽按身故日時或完全失能診斷確定日時下列二款金額總和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完全失能保險金」：

- 「基本保險金額」對應之身故保險金或完全失能保險金，按下列最大者計算：
 - 「每萬元之當年度保險金額」乘以「基本保險金額」（以萬元為單位）後所得之總額。
 - 「基本保險金額」對應之保單價值準備金。
 - 「每萬元之表定年繳保險費總和」的1.02倍（四捨五入取至整數）乘以「基本保險金額」（以萬元為單位）後所得之總額。
-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對應之身故保險金或完全失能保險金，按下列最大者計算：
 - 「每萬元之當年度保險金額」乘以「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以萬元為單位）後所得之總額。
 - 「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對應之保單價值準備金。
 - 「每萬元之表定年繳保險費總和」的1.02倍（四捨五入取至整數）乘以「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以萬元為單位）後所得之總額。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且於繳費期間內身故或致成保險單條款完全失能表所列完全失能程度之一者，本契約當期已繳付之未到期保險費將不予退還，亦不併入身故保險金或完全失能保險金內給付。

■遠雄人壽給付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或完全失能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但若若要保人選擇身故保險金或完全失能保險金為分期定期給付者，則本契約將俟該應負之分期定期給付責任終止後，始行終止，且於分期定期保險金給付期間遠雄人壽不再負其他保險金給付之責任。

【祝壽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且保險年齡到達一百一十一歲之保單週年日仍生存者，遠雄人壽按下列二款金額總和給付「祝壽保險金」：

- 「每萬元之當年度保險金額」乘以「基本保險金額」（以萬元為單位）後所得之總額。
 - 「每萬元之當年度保險金額」乘以「累計增加保險金額」（以萬元為單位）後所得之總額。
- 遠雄人壽給付祝壽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增值回饋分享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每屆滿一保單年度仍生存者，遠雄人壽給付「增值回饋分享金」。

- 第一至第六保單年度，要保人得自下列二種方式選擇一種：
 - 購買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 抵繳保險費。
- 自第七保單年度起，要保人得自下列四種方式選擇一種：
 - 購買增額繳清保險金額。
 - 抵繳保險費。
 - 儲存生息。
 - 現金給付。

【豁免保險費】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且繳費期間內，因保險單條款第二條約定之疾病或傷害致成保險單條款第二級至第六級失能程度表所列第二級至第六級失能程度之一，並經醫院醫師診斷確定者，自診斷確定日之翌日開始，遠雄人壽豁免本契約「基本保險金額」對應之未到期各期保險費（不含其他附約、附加條款及批註條款），並將本契約「基本保險金額」對應之當期已繳之未到期保險費按日數比例退還予要保人。

投保規則

投保年齡	6年期：16歲~74歲。 10年期：16歲~70歲。 20年期：16歲~60歲。		
繳別	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若選擇月繳，首期須繳付2個月之保險費)		
繳費年期	6年期、10年期、20年期。		
繳費方式	首期	1.匯款 2.信用卡 3.金融機構自動轉帳 ■匯款、金融機構自動轉帳(此兩種繳費方式之主契約享有保費1%折扣)。 ■三次扣款失敗者，一律限匯款。	
	續期	1.自行繳費 2.金融機構自動轉帳 ■金融機構自動轉帳(享有保費1%折扣)。	
高保額折扣	繳費年期	單件主契約(不含附約)投保金額	保費折扣
	6年期	投保金額≥100萬元	1%
	10年期	100萬元≤投保金額<200萬元	1%
		投保金額≥200萬元	2%
	20年期	100萬元≤投保金額<200萬元	1%
		200萬元≤投保金額<400萬元	2%
保額規定 (單位：萬元)	1.最低投保金額：		
	繳費年期	投保金額	
	6年期	10萬元	
	10年期	25萬元	
	20年期	50萬元	
附加附約規定	2.最高累計投保金額：6,000萬元。		
	可附加任何附約(雄健健康手術醫療終身健康保險附約(HH)除外)。		

★其他未規範之事項，依現行投保規則及相關規定辦理。

名詞解釋

◆宣告利率

係指遠雄人壽於本契約生效日或各保單週年日當月宣告，並用以計算該保單年度增值回饋分享金之利率（該利率係依本險可運用資金之投資組合淨收益，及參考市場利率而定。宣告利率若低於本契約之預定利率（1.25%），則以本契約之預定利率為準。宣告利率每月月初（第一個營業日）公佈於遠雄人壽總公司、遠雄人壽全省各服務中心及遠雄人壽網站www.fglife.com.tw）

◆增值回饋分享金

係指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每屆滿一保單年度時，按當年度宣告利率減去本契約之預定利率（1.25%）之差值，乘以當年度末保單價值準備金所得之值。

不分紅保單資訊揭露

依據「財政部92.03.31台財保字第0920012416號令」、「行政院金管會93.12.30金管保字第09302053330號函」、「行政院金管會96.7.26金管保字第09602083930號函」及「行政院金管會保險局100.08.19保局(理)字第10002653440號函」辦理。

不分紅保險單應揭露下列數值： $CV_m + \sum End_t(1+i)^{m-t}$

其中， $m = 1、2、3、4、5、10、15、20$

i ：前一日歷年度之十二個月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每月月初(每月第一個營業日)廣告之二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最高利率之平均值。(前一年度之平均值為1.59%)

CV_m ：第 m 保單年度之末解約金，但其計算有引用宣告利率者，該宣告利率以銷售當時各該商品之宣告利率及 $i+1\%$ 兩者之最小值計算；惟宣告利率易受經濟環境及公司經營等因素影響，故此宣告利率所設算之結果僅供消費者參考之用，並非保證之金額。(本表數值無引用宣告利率。)

GP_t ：第 t 保單年度之年繳保險費。

End_t ：第 t 保單年度之生存保險金，但無生存保險金之給付者，其值為0。

m ：應揭露之年期。

各年度末解約金與加計利息之應繳保險費累積比率

繳費年期	性別	年齡	經過年度							
			1	2	3	4	5	10	15	20
二十年繳	男性	16歲	0.00	0.36	0.50	0.58	0.63	0.77	0.83	0.84
		35歲	0.00	0.36	0.50	0.58	0.63	0.77	0.83	0.83
		60歲	0.00	0.36	0.49	0.57	0.62	0.75	0.80	0.80
	女性	16歲	0.00	0.36	0.50	0.58	0.63	0.77	0.83	0.84
		35歲	0.00	0.36	0.50	0.58	0.63	0.77	0.83	0.84
		60歲	0.00	0.36	0.49	0.57	0.62	0.76	0.81	0.81

上表顯示早期解約對保戶不利

費率表

繳別：年繳

單位：新臺幣元/每萬元保險金額

投保年齡	6年繳		10年繳		20年繳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16-20	1,736	1,736	1,061	1,061	508	508
21-30	1,736	1,736	1,061	1,061	509	508
31-39	1,736	1,736	1,062	1,061	509	508
40	1,736	1,736	1,062	1,061	510	509
41	1,736	1,736	1,062	1,061	510	509
42	1,736	1,736	1,062	1,061	511	509
43	1,736	1,736	1,062	1,061	511	509
44	1,736	1,736	1,062	1,061	512	510
45	1,736	1,736	1,062	1,061	513	511
46	1,736	1,736	1,062	1,061	513	512
47	1,736	1,736	1,062	1,061	514	512
48	1,736	1,736	1,062	1,061	515	513
49	1,736	1,736	1,062	1,061	516	513
50	1,736	1,736	1,062	1,061	517	514
51	1,736	1,736	1,062	1,061	518	515
52	1,736	1,736	1,063	1,062	519	516
53	1,736	1,736	1,064	1,063	521	517
54	1,736	1,736	1,065	1,064	523	518
55	1,736	1,736	1,067	1,065	525	519
56	1,736	1,736	1,069	1,067	527	521
57	1,737	1,737	1,071	1,069	531	523
58	1,738	1,738	1,073	1,071	535	525
59	1,739	1,739	1,076	1,073	540	526
60	1,741	1,741	1,079	1,075	548	528
61	1,742	1,741	1,082	1,077		
62	1,744	1,742	1,086	1,079		
63	1,745	1,743	1,089	1,082		
64	1,747	1,744	1,094	1,084		
65	1,748	1,744	1,099	1,087		
66	1,751	1,747	1,106	1,090		
67	1,753	1,750	1,115	1,095		
68	1,756	1,752	1,126	1,100		
69	1,758	1,755	1,144	1,108		
70	1,761	1,757	1,175	1,118		
71	1,765	1,760				
72	1,770	1,762				
73	1,775	1,764				
74	1,783	1,766				

備註：半年繳總保費 = 年繳總保費×0.520

季繳總保費 = 年繳總保費×0.262

月繳總保費 = 年繳總保費×0.088

注意事項

-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如要詳細了解請至遠雄人壽網站（網址：www.fglife.com.tw）資訊公開的保險商品專區查閱，本保險商品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
- 本商品經遠雄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遠雄人壽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 本商品有提供身故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分期定期給付。
-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 本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商品內容及變更，以投保當時保險單條款內容及遠雄人壽核保、保全作業等規定為準。
- 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非存款商品，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遠雄人壽新美滿永樂利率變動型增額終身壽險(DZ3)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13.97%，最低6.99%；遠雄人壽生前需求提前給付批註條款之預定附加費用率為0%；遠雄人壽老年住院醫療提前給付附加條款之預定附加費用率為0%，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資訊公開說明文件），請洽遠雄人壽服務據點（遠雄人壽總公司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高路1號，免付費及申訴電話：0800-083-083）或網站（網址：www.fglif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 依據「補充訂定分紅人壽保險單與不分紅人壽保險單資訊揭露相關規範」，不分紅保險單應揭露被保險人性別，以至少三個主要年齡層之代表年齡計算之保單成本分析數值，詳遠雄人壽網站（網址：www.fglife.com.tw）資訊公開(保險商品)5-14各保險商品成本分析說明文件。
- 本商品部分年齡可能發生累積所繳保險費之金額超出身故保險金給付之情形。
- 本商品因費率計算已考慮死亡脫退因素，故當被保險人身故或完全失能致契約終止時，其他未給付部分無解約金。
-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二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七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務案例請至遠雄人壽官網(www.fglife.com.tw)的實質課稅原則專區查閱。
- 保單借款利率屬短期利率且具變動性，通常高於保單預定利率。保戶辦理保單借款必須支付高於按保單預定利率計算之利息，中途解約亦可能有損失或無法獲得複利增值。
- 宣告利率會隨經濟環境而有波動，遠雄人壽不負最低宣告利率保證之責。
- 宣告利率並非固定利率，會隨遠雄人壽定期宣告而改變，宣告利率之下限亦可能因市場利率偏低，而導致無最低保證。
- 遠雄人壽老年住院醫療提前給付附加條款所稱之「住院」，係指被保險人經醫師診斷其疾病或傷害必須入住醫院，且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在醫院接受診療者，但不包含全民健康保險法第五十一條所稱之日間住院及精神衛生法第三十五條所稱之日間留院。遠雄人壽辦理理賠作業於需要時會參據醫學專業意見審核被保險人住院之必要性。
- 本商品係由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並透過遠雄人壽合作之保險代理人或保險經紀人行銷。



(113)遠雄經代宣字第004號